

# 池莉

## 精品选集

- 怎么爱你也不能
- 云破处
- 小姐你早
- 来来往往
- 你以为你是谁

# 池莉精品选集

怎么爱你也不够 ■  
云破处 ■  
小姐你早 ■  
来来往往 ■  
你以为你是谁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池莉精品选集/池莉著. - 长春: 时代文艺出版社, 2000.3

ISBN 7-5387-0316-6

I 池… II. 池… III. 小说选集-中国-当代 IV. I42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21126 号

池莉精品选集

作 者: 池 莉

出 版: 时代文艺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

发 行: 新华书店

印 刷: 吉林新中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毫米 32 开

字 数: 435 千字

印 张: 18

版 次: 2000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0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00001—10000

书 号: ISBN 7-5387-0316-6/I·624

定 价: 24.00 元

# 目 录

怎么爱你也不够 .....	(1)
云破处 .....	(130)
小姐你早 .....	(181)
来来往往 .....	(254)
致无尽岁月 .....	(389)
午夜起舞 .....	(438)
你以为你是谁 .....	(485)

# 怎么爱你也不够

——献给我的女儿

1

我是八年前结婚的，偷偷结的婚。因为那时我还在武汉大学读书。那是最后一学期，也是我意志最薄弱的一年。我从十六岁多离开家门上山下乡当知青，后来读医学院，后来又投考武汉大学。我对多年的集体宿舍生活已经厌恶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我渴望有一个家，家里只有爱人和我。我可以随心所欲穿很随便的衣服在房间里走来走去，以最轻松的姿式歪在床上看书，写作时不必遮掩稿纸，独自拥有一张阔大漂亮的写字桌。哦！我太想了，以至于怏怏成病，因到宿舍就烦躁不堪，食欲日渐减退。吓得我的男朋友连连惊呼：你怎么啦！怎么啦！

记得那是一个阴雨连绵的夜晚，霉气熏人的宿舍只有我一个人。我抓紧这难得的安静时刻趴在床沿上写作业，写着写着只觉得脚下痒痒的。开始我没在意，一会儿腿也痒起来。忽然，有什么东西以十分清晰的线性方向爬进我的大腿。我悚然一惊，跳了起来，举目一看，天哪：满地密密麻麻的灰色小虫。武汉人叫它

们豌豆虫。我的双脚便淹没在豌豆虫里。我大叫一声，眼泪不由自主哗哗直流。我仓皇地爬上床，发现床上也有虫。我爬到桌子，踮脚站在那儿，抽抽嗒嗒痛哭。我从一张桌子跳到另一张桌子，脚不沾地的将自己移到了走廊，我一把抓起电话拨了我男朋友家的号码。

二十分钟之后我男朋友赶到了。他将我从桌子上扛下来，一直扛着往外走，说：“好了，我们这就结婚。”

就这样，我从此便离开了单身宿舍，瞒着学校，找一个熟人开了结婚证。结婚了。

我们没有度蜜月。结婚的第二天清早我便背着书包去上学。坐在阶梯教室的最后一排，只要有同学回头，不管是不是看我，我都脸红。

尽管按照人之常情，结婚就会考虑生孩子的问题。但像我这种情形，却根本不用考虑，当然是不能要孩子的了。

在中文系的最后一个学期里，我心中藏着秘密，满嘴是谎话，但却是白白胖胖，英姿飒爽地以优异的成绩毕了业。

毕业后我在武汉市文联《芳草》文学月刊做编辑。总不能刚刚工作连编辑业务都不熟悉就生孩子吧？于是，我就将百倍热情投入到了工作中。

我这个人从小就是个好孩子。被人夸奖惯了，便惯出了一种脾气。往好听地方说，是事业心；往不好听的地方说，是虚荣心极强。事事不甘人后，干什么都得显出自己的价值。甚至为此可以付出巨大的代价。所以，仅仅是为了在市文联做个好编辑，生孩子的计划便被一推再推。

一年多过去了。看来编辑还做得不错，游刃有余了。按说该生孩子吧，可我觉得我应该写小说了。

当有一日我沐身净手，铺开稿纸，在上面写下一个中篇小说的题目《烦恼人生》的时候。我突然放下手中的笔，奔到窗前，

望着绿树蓝天，心酸而又幸福地流下泪来。

我热爱写作。自小就热爱。无论是做知青的时候是在医学院读书的时候还是在身患重病的时候，我都在写。我在一九七八年发表了第一首长诗。那时我在冶金医学院读书，是为了学校的诗歌朗诵会而应急写作的。写得非常随意，没料到一举成功。后来这首诗由一位男同学在武钢院登台朗诵，我坐在观众席，耳边是一阵又一阵热烈的掌声，我自豪得要命。

不久后的一天，我们在学校义务劳动，一个漂亮女人穿过大操场朝我娉娉婷婷地走过来。我心中掠过一道闪电：来了！我预感到她是某个文学刊物的编辑，找我约稿来了。

果然，这个女人站在我面前，微笑着说：“请为我们的刊物写点诗歌好吗？”

我说：“好的。”我也对她微笑了。

我当然见过许多漂亮女人。从那天以后，十六年匆匆过去了，数不清的光彩照人的女性被我记忆的灰尘所淹没。唯有那个叫小澜的女编辑依然靓靓地站在我的心中。毫无疑问，她是我认为的世界上最漂亮的女人之一，她的微笑也是我生平所见的最动人的微笑。

从此，我的写作便一发而不可收。自一九七八年到一九八二年，我活跃在省市文坛上，作品连连获奖，小说集子进了印刷厂，国内许多大刊物的约稿信接二连三地飞来了。就在这个时候，我突然病倒了，住了医院，动了手术。正如俗话说，祸不单行，天灾未了，人祸又至。打击接踵而来，我被迫封了笔。

笔是封了，可对文学创作热爱与向往的那颗心却依旧跳动。

三年后重又提笔，那仇恨，那欢欣，那百种感觉交集冲撞。我一口气刷拉拉写完了《烦恼人生》，我一点也不怀疑它是个好作品。那时候我还不知道社会接不接受它，但我珍惜它，我固执地认为我的《烦恼人生》是个好东西。

我怀着一种近乎复仇的情绪写作，日夜伏案，沉醉其中，我几乎掉了自己是个女人。几乎忘掉自己已经结婚几年却依旧小腹平坦。邻居和亲朋好友异样的目光和婉转的提醒全都不能动摇我不要孩子的决心。

不要孩子的这个决定，还不仅仅是出于写作的需要，还有许多微妙的心理因素使然。其中之一就是我怕生孩子。我是学医出身的，在妇产科当过几个月实习医生，亲手接过生。我真被那种疼痛和鲜血吓破了胆。曾有很长一段时间，我和一群女同学成为激烈的女权主义者，经常聚会，慷慨激昂，甚至指责苍天不公，为什么不让男人怀孕生孩子？

此外，住房的狭窄，经济上的不宽裕，都是不要孩子的因素。总之，对于生孩子我只有种姿态，那就是拒绝。

现在我无论如何也想不起来坚冰是从哪一刻开始融化的。过三十岁生日的那一天，我在镜子里端详女人三十的模样，奇怪的是我并没有因为新添皱纹而感伤，我唯一想的是：如果我现在生孩子，已经是高龄初产妇了。从书本上学到的关于高龄初产妇的预言像蛇样爬进我的心里，从此怎么也驱赶不走它。

我开始长时间地倚靠在阳台栏杆上，望着马路上的行人。我仿佛若有所思，其实心中空洞无物，什么也没想。黄昏的浓荫里走过一个孕妇，穿着漂亮的孕妇裙，慵懒而自信地依傍着她的丈夫。不一会儿，又走过一个孕妇和她的丈夫。她们的脸无论漂亮与否却都拥有一种女皇般的神气。我被她们深深吸引，告诉丈夫我非常羡慕这些孕妇。丈夫说：“何必羡慕她们？”丈夫笑着刮了刮我的鼻子，我立刻悟到了他的意思。

我的任性充分地表现了出来，一旦拥有了某个念头，便不顾一切要达到目的。重重困难重重顾虑都被我置之脑后，就连写作也被我搁到了一边。为什么写？要事业做甚？要名利做甚？要江



山做甚？——如果身为女人却做不了孕妇生不了孩子，那岂不白做了一场女人！

我像一个没有子嗣的皇帝一样对一切都提不起兴趣，朝思暮想要一个孩子。原来我一直坚信自己是一个正常的女性，可当我要孩子时连续两个月希望落空。我皱起了眉头，有了难言的心事，要孩子的心情加倍急切起来。原来这是上天给我开的一个小小的玩笑，也许是为了惩罚我对它一贯的不恭。

那是初春时节，天上下着雨，我居住绿树成荫的水果湖格外清澄明净。我从水果湖省直机关门诊出来，手里拿着妊娠试验的化验单，那上面盖着个鲜红可爱的“十”字。我怀孕了。我一路上小心翼翼地走着，向所有行人微微含笑，心中柔情似水。我想那天即便天塌下来我也会面不改色心不跳。我体味到了一种女人的幸福，我非常非常感谢我的孩子在他生命萌芽的时候便给了我这幸福的感觉。

晚上，我试图把心底的幸福感转达给我丈夫，他却一味傻笑。他也万分高兴，又说又笑，可他体验不到那种特殊的幸福，可怜的男人。我这才明白苍天是多么公平。我恭顺地仰望苍天，祈求它让我的孩子健康成长，聪明漂亮，顺顺当当地来到这个世界上。

漫长的期待由此开始了。

2

天遂人愿，我怀孕了。

我享受到了丈夫细心的呵护：你想吃什么？你别太累了！下楼梯时千万当心哪！等等。每当这时候，你心里头就特别滋润——女人就是好哄，明知只是一句甜话儿，可人生此刻就是想要这种话。

我穿上了镶花边的漂亮孕妇裙。

我也由丈夫陪着每天在薄暮的湖边散步。总之，在我未怀孕之前十分女孩子气十分虚荣地向往的东西大都得到了。我得承认的是，这些小情调小细节是有它的乐趣的，它甚至会让一个女孩子感到幸福。然而当你怀了孕你就不再是女孩子了，怀孕才真正是女人的分水岭。当初孕的喜悦还没有过去，实实在在必须以女人身份去处理的现实问题便涌现出来。

首先是关于我国的国策计划生育问题。

从前以为计划生育就是街上的宣传画：只生一个好。以为我与计划生育政策没有任何矛盾：我当然只生一个。但是我没想到怀孕之前是必须申请生育指标的，有了指标才能怀孕，这真是滑稽和令人尴尬。我只得暴露自己的秘密，宣布已经怀孕。这一下我听到了一句可怕的话：还不知道今年我们单位有没有指标呢。原来生育指标由政府计划生育办公室控制，光控制生一胎还不够严密，同时还有在一定时间内人口的密度问题。就是说如果没有指标，我的孩子就不能出生。顿时我的喜悦被吓跑了一大半。

好在我单位的同事十分帮忙，替我去基层政府计生办补要了一个指标。一场虚惊之后，我拿到了一张巴掌大的发黄的纸片，上面字迹十分模糊，但有一个鲜红的公章。于是，我们就开始在武汉市管生孩子的各种部门奔走，领取各种卡片和小本本，交纳各种费用。由于没有经验，我们跑了很多冤枉路，挨了好一些小办事员的呵斥。不用说，剩下的那点儿喜悦早被劳累所替代。我大略计算了一下，连同孩子出生以后上户口，办独生子女证，办医疗证，办粮油关系等等的路程加起来等于地球轨道的半周，这是一个惊人的数字：两万多公里。为了一个孩子合法地出生合法地成为一个社会人，我们居然跑了这么多的路，并且到处对各色人等撕破脸皮说我要怀孕生孩子等等。

知道我怀孕了，有些朋友说：祝贺你。他们用嘲讽的语气说

“祝贺”这个词。接着他们警告我：怀孕生养要几年，要多少精力，事业怎么办？怀孕会损坏体型和皮肤，一个女人有几日青春？怀孕生养得要有钱，没钱岂不让孩子受苦穷？八十年代的年轻人难道还不会潇洒一点？要孩子做什么？

我受到了比较强烈的震动，我惊愕地望着朋友们，不知如何是好。我不明白自己为什么总是与时代不同步？人家都那么样，我却偏这么样。都八十年代末了，女人们在纷纷觉醒，一部分知识妇女虽然没有经历过生儿育女的过程，却已经从普遍的社会现象中总结出了经验教训，并及时地调整了自己的生活。而我，居然对别人的经验教训不闻不问，自己想要个孩子就要了。仅仅就为了那个“想”字。

不过，我并不后悔。

虽然我不后悔，但朋友的忠告也不是危言耸听。实际生活的确比他们说的更严酷。

没钱首先是个大困难。我们的小家庭是一穷二白的。结婚时我们两人的积蓄加一块不够买套家具。结婚时也仅仅只有一套家具。家具的抽屉和衣橱在很长的时间里都是空荡荡的，我们没有东西可装。这个时候中国的婚礼普遍已经比较豪华了，一般总要有彩电冰箱洗衣机收录机什么的。我们什么也没有。我并不是一个喜欢贫穷的人，但在当时，我为我们的清贫自豪，同时也把它当作人生奋斗的动力。可现在我的孩子要来了，我们依然一穷二白，到时候万一需要钱，家里能够卖出钱来的东西都没有，怎么办？孩子不是小猫小狗，是个人，他一出世就得穿衣服。可笑的是我怀孕之前和怀孕之初根本就没想到这个问题，好像孩子的衣服会从天上掉下来一样。好在我比较及时地认识到了自己的虚幻，就去着手准备孩子的衣物。许多次，在商店里，在婴儿用品柜台前，我徘徊着不敢靠近，东西太贵了，一只小兜兜也得几块钱，一套绒布婴儿衫得十几块，我们买不起。眼看着一些孕妇欢

天喜地地购买，从衣服到鞋袜到帽子到斗篷，我心里真是难受极了。用钱的日子还在后边呢？这么一想，心里更难过得隐隐作痛。有生以来，我是第一次深刻地意识到没钱是多么叫人伤心。

另外的困难也不比钱的困难小到哪里去。比如孕期的恶心呕吐也是件万分可恨的事。分明肚子里的孩子需要营养，可你就是吃不下任何食物。有时候想吃某种食物了，却又不能自己做，一闻油烟味就恶心就要吐。就这样，经常地饿着，特别特别地想有人问问我想吃什么然后给我做一点。可是没有。我还是就这样经常地饿着，为着想吃某一口食物而觉得这个世界毫无意趣。

没有钱，没有人特别为我做一碗热汤，没有谁在你两小时的上班途中给你让个座位，孩子出生之后没有人带他，如果请小保姆又没有房子没有钱。我未来的孩子还没有衣衫没有尿布没有鞋袜没有他的床和摇篮和摇篮边缓缓哼唱的催眠曲。

我是多么多么需要人的帮助啊！

在整个怀孕期，我的心情复杂矛盾极了。一方面，孤苦无助使我对人的仇恨达到了空前绝后的地步。另一方面，对孩子的感情越来越浓厚，觉得这孩子只有靠母亲的勇气和爱才能出世。由对自己肚里的孩子的心疼和爱延及对所有的孩子都喜欢，渐渐又延及对所有人。我常挺着大肚子望着满世界熙来攘往的人，心里是一种对他们既绝望又宽恕的感觉。有人挤了我，我便退开，没人让我座位，我便一直站着，有小孩老人摔倒了我便过去帮他们。

我终于明白我不应该再依靠谁，幻想谁，我不再是孩子我是孩子的母亲了！

我的真正意义上的人生奋斗就是从怀孕开始的。过去的努力工作和努力写作一半是出于天性一半是出于功名心，一支笔经常纠缠在人的所谓精神世界之中。“实践出真知”这句话真是一个道理。通过对十月怀胎，我看透了人是个什么东西。人的本质是多么的自私和丑恶。我想要我的孩子顺利地出世和好好地活着，我想要我自己好好活着并且抚养好我的孩子，我就必须靠自己的努力奋斗。一个人是这样。一个企业，一个民族，一国家，何尝不也是这样？全靠自己！别对他人抱一丝一毫的幻想！这个世界也许正是因为许多人的拼命奋斗才总体到达今天的繁荣和进步的吧。

● 我想我这个人大概是那种惰性十分强，非得被逼到无路可走才激昂起来的人，正所谓置之死地而后生。

我开始拖着笨重的身子为我未来的孩子营造他的小窝。今日找出几条破旧棉毛裤，洗一洗烫一烫做成一块块单尿布，明天翻出从前的棉袄，在太阳下晒了，做成棉尿布。我弄不清该为一个婴儿准备多少衣物，就去向楼上治安亭值班的居委会老太婆咨询，然后自己再合理想象一番。我从商店买来各种绒面棉布，铺在床上操起剪刀就裁。裁衣服一直是我比较畏惧的事情之一，纵然有很丰富的想象，一旦面对一块布料我总是犹豫不决，总是担心裁不成功。这下可好，学会毅然决然了。因为我没有时间犹豫。孩子在足月之后是一定要出世的。衣服裁剪了就上缝纫机做，在缝纫机中途出了毛病，我立刻又去修理缝纫机。接着，我做童鞋童袜，织小毛衣小毛裤。所有这一切事情，对我来说全是从来没有做过的。我也不管懂还是不懂，会还是不会，总归是一往无前往前闯。比如小毛裤的开裆怎么织？婴儿的和尚领怎么滚

边？我想当然就自己发明创造了。我一天比一天自信起来，大有“天下事难不倒共产党员”的气概。随着孕期的增长，肚子的日益膨大和沉重，我感到自己累得厉害。人坐也不行，站也不行，睡也不行，全身的骨头酸痛难忍。三十岁的孕妇可真是老了一点，筋骨韧带就是没有二十来岁富有弹性。我咬牙坚持着。每天清早去电车站挤车上班，下午又挤车回家。然后利用业务时间做这做那，酷像一只衔泥的雌燕。

在临产前一个月，我忽然想到也许我将来奶水缺乏，我想得赚一笔稿费准备给孩子买奶粉。否则，到时候没钱岂不苦了孩子？我想到就干，在桌上铺开稿纸，腿肿胀大没办法坐在桌前，我就站着写。我一直站了十来天，写完了中篇小说《不谈爱情》。这是我第一次直接为了挣钱而写作，居然内心里非常安详和堂皇，丝毫不觉得对文学有什么亵渎之感。果然《不谈爱情》写起来也十分顺手，后来一发表，竟被纷纷转载，得了个满堂彩。这一笔稿费后来果然正好成为了女儿吃进口奶粉的专款。

小被子准备好了，小枕头准备好了，小衣衫准备好了，柔软的尿布准备好了，一笔小小的专款也将如期而至。我没要任何人的帮助，为我的小家伙准备好了一切。来吧，孩子！

就在这些日子里，我的中篇小说《烦恼人生》在全国引起了比较大的反响。小说在《上海文学》发表后，被《小说选刊》、《小说月报》、《中篇小说选刊》、《文艺报》、《文学报》等报纸不停地有文章评论。我丈夫把这些报刊收集回家，希望让我高兴。我很高兴，但也不免心中酸楚。这简直是一个绝妙的讽刺，我正处在人生的烦恼中呢。我成功地为自己创造了一个烦恼人生。

其实也就是十个月。我吃的苦很多，想的事很多，悟出的道理则更多。我变得果断了，独立了，务实了。我不再为一些小小的情调所动心所陶醉。我的虚荣心也少多了。人坦率多了，胸怀也宽阔多了。我家阳台前有棵大树，我伏在阳台上的时候常常看

很像它，我很低，根扎在土里，我又很高，头昂在云空。后来的研究者和评论家都说我成名于《烦恼人生》，我想这种说法也许有道理。而我自己当时真没有成名的感觉。我没有和新闻界接触，尽量回避记者，人家要的创作谈是我丈夫写的。因为这个时候我已经太明白社会上的热闹与荣耀对我毫无用处，我还是得吭哧吭哧拖着大肚子操劳受累，我还是吃饭不香睡觉不甜，日夜惦记着腹中的胎儿。什么也比不过人的重要，比不过一个幼小的生命重要。怀孕真是一种奇特的经历，女人既造就了一个新生命又造就了一个新自己。

4

预产期就要到了，我突然害怕起来。

尽管我做过医生，尽管我在妇产科实习过，尽管我亲自接过生，可事情轮到自己头上，就完全糊涂了。我不知道什么时候生孩子？该怎么生？是否生得出来？孩子会不会缺胳膊少腿？我们母子能不能平安度过这一关？我心中阴影重重，恐惧极了。当预产的日期到来时，我盯着日历，捧着肚子，不知道自己应该发生什么变化。一九八八年十月十七号这一天是我有生以来最漫长的一天，从清晨开始我就坐立不安，高度敏感地感觉着胎儿的一举一动。他稍微厉害一点，我就以为他要出世了。我吃不下东西，合不上眼皮，等待着我的孩子来到人间。分明他就在我的肚子里，可他似乎在遥远的某地正向我走来。我翘首遥望，就是看不见他的身影。但我们是约好的呀！秋天天气很好，我从窗前看着太阳划过湛蓝的天空，最后没入地平线。电灯开了，我无意中一瞥镜子，发现自己眼圈都黑了，脸色苍白，浮肿，疲惫不堪，我走到镜子前，看着自己那双极度失望而空洞的眼睛，心里真有无量感慨。有这样等过什么人的么？过去总以为谈恋爱的时候等待

爱人是最苦的。爱人一旦失约，就胡思乱想，虽然有对他的关切，怕他遇到天灾人祸，但也有对他的怨气，对他的挑剔。他忽然来了，好好一个完整的人，不由就恼了火，扭过头去不理他，抗议他的失约。然而等自己的孩子却不是这样，没有对他的怨气，没有对他的猜测，唯有期待，唯有对他的一股浓浓的爱意。

也许，我不应该把爱人和孩子相比较，那是两种不同的爱，两种不同的身份。在爱人面前，我愿是他的孩子；在孩子面前，我则是个母亲。道理是这样的，但母子之间那种刻骨的相思，那种无怨无悔无私无畏的挚爱确实胜过了人的其它感情。我揣摸着自己与胎儿之间的这种亲情，连自己都不胜惊讶。

第二天又过去了，孩子他依然没有来。我的朋友们来看我，发现我等得如此紧张，如此憔悴，就拿话激我，说：“这是怎么啦？生孩子的事，水到渠成，瓜熟蒂落，你着什么急？像我们过去生孩子，前一刻还在上班呢。”

我听了这话，初时不太入耳，认为她们感情太粗。过了一会儿，想想又觉得人家挺大方的，遇事不乱，一派大家风度。人是要有点大家风度的好。小女儿模样，愁愁兮兮的，孩子不降生你再愁也无济于事。于是，我就想找一些事情做以分散注意力。

我自幼没剃过胎发，从小到大大一头乌亮的秀发，在我看来，女人的发是最重要的，除了为女性增添美感之外，我认为它还可以体现女人的阴柔的魅力。对男人来说，女人的头发便是女性的旗帜，要不，尼姑为什么偏偏要落发？为何以光头为标志呢？因此，我一向是十分爱护头发的。为了保护发质，从来没使用过电烫和摩丝发胶之类的理化方法整理发型，而且总是偏重留长发，至少齐肩，这样我的头发便有流畅的感觉，抚摸着它就像抚摸缎子一样。

大家要我找点事做，找什么事呢，找来找去都发现我的头



太长，说你的头发该剪短，上理发店剪头去了。

一般孕妇都剪短发，孕妇剪短发很有道理，之一是孕妇大量需要钙，缺钙会导致头发脱落，短头发总比长发需要的钙少。这样既保护了头发又保证了胎儿钙的供应；之二是孕妇产后行动不方便，梳头平添了一种麻烦，还是省去的好。几乎全社会的人都不把孕妇的头发当一回事，理发店剪孕妇头剪得最恶劣，没有任何款式，短短的粗粗糙糙的就行了。我没有像别人那样缺钙掉头发，我也不相信每天梳个头有多麻烦，所以我不想去剪头。我一固执，事情就发展了，大家就讨论头发问题，就劝我，催我，吓唬我，说是坐月子一个多月不准洗头梳头，看你这么长的头发难受不难受？

最后我说好吧，我剪。

预产期过了两天孩子没动静，可我的动静就太大了。就在这两天里，肚子急剧膨胀，脚背肿成小面包形状了。前几日在外面散步，人家还说从背后看不出是孕妇。这才两天，男式大号军裤的腰就系不拢了，衣服没有一件扣得上扣子，穿一双男式拖鞋，整个人的模样可真是难看。这个样子再剪个丑陋的短发，岂不是好戏连台？往后我还能出得了门么？

在动身去理发店的路上我想肚皮里的头不知是男孩还是女孩。若是男孩做母亲的丑就丑一点算了，小男孩总是憨乎乎的；若是女孩呢，母亲就应该讲究许多，女孩心眼灵活，落地看一眼母亲就成了她终身的榜样。如果是女孩，我宁愿她长相平凡一些，但要有一头好头发。这么一想就节外生出一枝，决定先到医院做个B超，看看胎儿性别再说。

我去了医院。一般医院有规章制度，不允许鉴别胎儿性别，怕影响男女比例。我在医院是熟人，根本不需要我提什么要求，做B超的姑娘就替我看了胎儿性别。然后神秘地问我想要男还是想女？我说想女，她笑了。告诉我：你如愿以偿，正是个女